

知识产权与人工智能产权组织对话会

第三届会议

日内瓦，2020年11月4日

程 序

产权组织秘书处编拟

日期和地点

1. 会议将于中部欧洲时间 2020 年 11 月 4 日上午 10 时至下午 4 时举行。会议将采取虚拟形式，并将尽量减少产权组织成员国出现在产权组织房舍。产权组织将提供在线平台，并将在会议临近时宣布具体细节。
2. 会议向公众开放。
3. 会议需要注册：https://www.wipo.int/meetings/en/details.jsp?meeting_id=59168。

语言和口译

4. 会议期间，将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言提供同声传译。

议 程

5. 产权组织秘书处编写了临时议程（WIPO/IP/AI/3/GE/20/INF/1/Prov.1），反映了经修订的关于知识产权政策和人工智能问题的议题文件（WIPO/IP/AI/GE/20/1 Rev.）中提出的问题。
6. 议程中的各个主题涉及文件中待讨论的各相关问题。

结 构

7. 每部分会议都将包括对主题的简短介绍，然后进行公开讨论。
8. 产权组织人工智能政策司将担任会议秘书处。

发 言

9. 注册参会者请在 2020 年 10 月 21 日前
 - (a) 以书面形式向 ai2ip@wipo.int 表示发言意愿，并参考议程列出希望发言的议题（一个或多个）；并
 - (b) 在可能的情况下，以书面形式分享其发言，以便产权组织秘书处提前将其提供给口译员。
10. 产权组织秘书处将在主席的指导下负责起草各部分发言人名单。名单上的发言人将在 2020 年 10 月 28 日之前收到通知。特殊情况下，主席可以在会议期间允许名单中加入其他发言人。
11. 主席将主持讨论，准许发言。主席全面掌控会议的进行。任何人非先经主席准许，不得发言。
12. 发言不应超过五分钟，以使尽可能多的参会者能够发言和得到倾听。
13. 如果发言人的发言与所讨论的主题无关，或发言人超出指定时间，主席将敦促其遵守规则。
14. 主席可以提议暂停辩论所讨论的一个或多个议题，并且可以提议继续该辩论以及知识产权与人工智能对话会的进程，但要征询成员国的意见。

[文件完]